

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年增产彩色印刷品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682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规定，2026年3月10日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组长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并邀请二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年增产彩色印刷品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扩建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试运行情况，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验收技术指南、项目环评表及和审批意见，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简称“验收报告”）进行了审查，经认真讨论，提出了修改、补充要求，现根据完善后的“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高新区枫桥街道支英街88号。

项目名称：年增产彩色印刷品扩建项目。

生产规模：年产彩色印刷品300万只。

职工及工作制度：职工在现有员工170人中进行调配，不增加职工人数。全年工作300天，两班制，每班工作10小时，年生产时数6000小时。

（二）投资情况

环评预计总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比2%。

实际投资1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4万元，占比2.3%。

（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由苏州高新区（虎丘区）数据局备案（苏高新项备[2024]762号），项目代码：2410-320505-89-01-972262。2025年5月委托苏州山水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扩建项目环评表，2025年6月得到苏州高新区管委会的审批意见（苏高新管环审[2025]081号）后开工建设，2025年10月竣工，公司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开始调试，2025年12月底委托江苏中洲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制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四）验收范围

扩建项目（年产彩色印刷品300万只）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与批复相比，实际建设情况发生以下变动：

“扩建项目”环评中印刷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过15m高DA002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情况为全厂的废气统一考虑收集处理，将“扩建项目”与现有项目的印刷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过15m高DA001排气筒排放，而现有项目的上光废气收集后单独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经过15m高DA002排气筒排放。该变动纳入环评管理，公司已于2025年6月以“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废气处理设施改造工程”办理了环境影响登记表手续。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不增加生活污水。

(二) 废气：扩建项目新增的印刷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与现有项目印刷废气一起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扩建项目的噪声源为胶印机、分切机，设备全部布置在车间内，采取的降噪措施为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先进设备，隔声及减振，距离衰减等。

(四) 固体废物：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为废纸、废包装材料，产生的危废为清洗废液、废包装容器、废活性炭等。依托现有的一般工业固废库及危废库进行暂存。危废、一般工业固废均已与相关有资质企业签订处置合同，生活垃圾也与物业单位签订了清运协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环评明确以印刷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现场情况调查表明符合要求。生产区域、危废库及一般固废仓库等已采取防渗措施。排气筒均规范设置标识牌。采样口已按规范设置。2025 年 12 月底修订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采取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配备了应急设施，厂区内 2 个雨水排放口已设置截止堵漏阀门、并备有 1 个 DN300 的应急气囊及应急泵，以便在应急情况下收集事故废水。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一) 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2025 年 12 月 29 日~12 月 31 日验收监测期间公司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扩建项目及现有项目生产正常，各产品的生产负荷达到 75.1%~96.1%。

(二)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实际监测表明，DA001 对应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率为 60~92%，DA002 对应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率为 69~78%。

(三)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扩建项目无废水排放。

2. 废气：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DA001、DA00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DB32/4438-2022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限值，臭气浓度达到《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2 限值；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DB32/4041-20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3 限值，臭气浓度达到《GB14554-9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浓度符合《DB32/4438-2022 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限值。

3. 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测点昼、夜间边界噪声符合《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4. 固废：调查了运行中固废的实际产生情况。

5. 总量控制结论：根据验收期间的实测数据核算，非甲烷总烃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达到环评及批复核定的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根据现场检查认为“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年增产彩色印刷品扩建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监测结果，各项监测指标达到环评及批复确定的相关标准要求，固废贮存设施建设和管理基本符

合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报告报告内容已经组长单位审核、并予以确认。验收组根据验收监测工况及监测数据，同意“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年增产彩色印刷品扩建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环境管理要求

1. 公司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应按 2025 年 12 月修订后并备案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要求进行培训及演练，接受区域环保管理部门、应急管理部的指导，加强与周边企业的应急联动，提高应对突发性环境事件的能力，确保环境风险可控。

2. 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应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工作，完善相关台账资料。严格按照相关规范、文件要求规范废气处理装置运行管理等，保证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 按《HJ819-201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1246—2022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印刷工业》及公司排污许可要求，做好后续的自行监测工作。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苏州市新世纪彩印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15 日